

股票代码：600602

股票简称：广电电子

编码：临 2009—028

900901

上电 B 股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对公司所提交的《关于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文件的申请》之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于2008年6月11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和6月23日召开的2007 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并于2008年6月25日通过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本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材料。

由于受世界金融危机影响，2008年7月份开始TFT-LCD液晶面板的销售价格与市场需求大幅下滑，本公司拟购买资产上海广电光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电子”）经营出现亏损。本公司于2008年9月11日向中国证监会提交了暂缓报送反馈意见回复并于2008年9月13日公告。

随着全球金融危机越演俞烈，并不断向实体经济蔓延，导致本公司原有中小尺寸液晶显示屏等产品的滞销、价格下降，TFT-LCD液晶面板的销售价格与市场需求也持续大幅下滑，光电子出现重大亏损。鉴于液晶面板的市场状况严重疲软，本公司难以预测光电子未来持续盈利能力。本着对公司及全体股东负责的态度，经本公司2008年12月30日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和2009年6月2日召开的200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终止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终止了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经与财务顾问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协商沟通，决定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撤回本次申请文件，并于2009年6月8日向中国证监会报审《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撤回重大资产重组申报文件的申请》。

本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监会[2009]132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终止

审查通知书》，中国证监会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许可实施程序规定（试行）》第二十九条的有关规定，决定终止对本公司“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与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之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行政许可申请的审查。

特此公告。

上海广电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9 年 7 月 31 日